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以来，全省人社系统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社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以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人力资源有效开发利用为主线，以“人社工作进园区”为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载体，扎实推进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才人事、劳动关系等工作，各项目标任务均按照时序进度稳步推进。

（一）主要职责。

1. 研究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拟订全省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拟订全省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规划和政策。

3. 负责全省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全省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拟订就业援助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4. 统筹建立覆盖全省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统筹拟订全省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组织拟订全省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关系转续办法；统筹拟

订全省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组织拟订全省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拟订相关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省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5. 负责全省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省事业单位人员及机关工勤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全省企事业单位人员及机关工勤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7.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省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8. 参与人才管理工作，制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健全博士后管理制度；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选拔和培养工作；拟订吸引留学回国人员来陕工作政策；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9. 拟订全省评比达标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省评比达标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省评比达标表彰和省部级表彰等工作；根据授权承办省委、省政府开展的表彰奖励活动；承办省政府人事任免工作。

10.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省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

动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1. 统筹拟订全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按照国家要求拟订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拟订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12.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3. 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推进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改革工作，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14. 有关职责分工。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牵头，会同省教育厅等部门拟订。高校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省教育厅负责；高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负责。

（二）内设机构。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机关设21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规划财务处、就业促进处、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处、职业能力建设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农民工工作处、劳动关系处、工资福利处、养老保险处、失业保险处、工伤保险处、农村社会保险处、社会保险基金监管

处、调解仲裁管理处、劳动保障监察局、省表彰奖励办公室、人事处(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处)、机关党委。纪检组、监察室按有关规定设置。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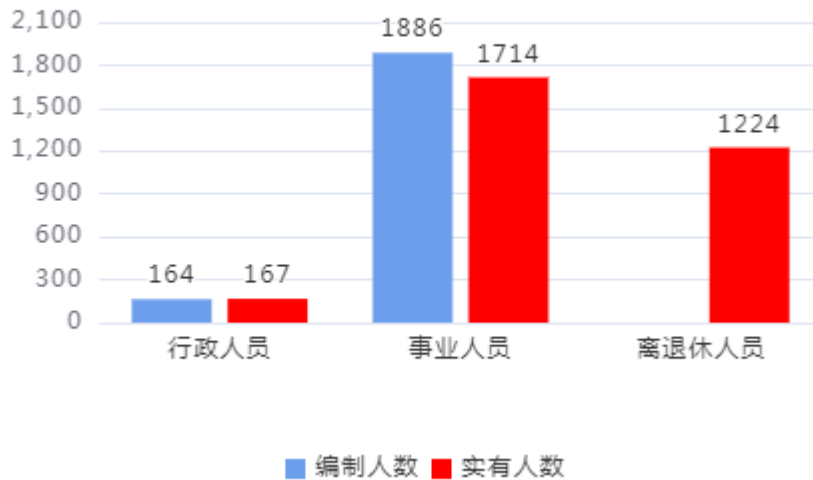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2个，包括本级及11个所属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2	陕西省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3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汇总）
4	陕西省劳务交流指导中心
5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宣传中心
6	陕西省技工学校指导中心
7	陕西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8	陕西省创业贷款担保中心
9	陕西省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0	中国西安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陕西省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11	陕西省人事考试中心
12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机关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050人，其中行政编制164人、事业编制1886人；实有人员1881人，其中行政167人、事业1714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224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23,122.9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607.13万元，下降5.0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技工院校教育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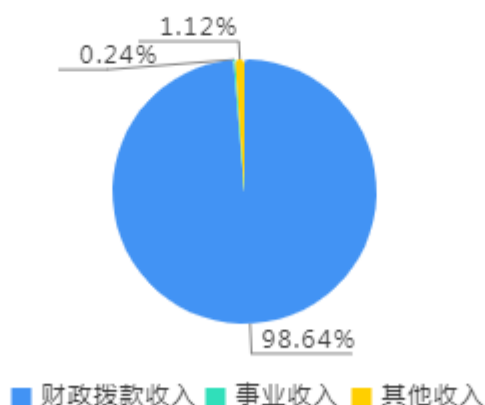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05,659.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4,220.65万元，占98.64%；事业收入253.56万元，占0.24%；其他收入1,185.40万元，占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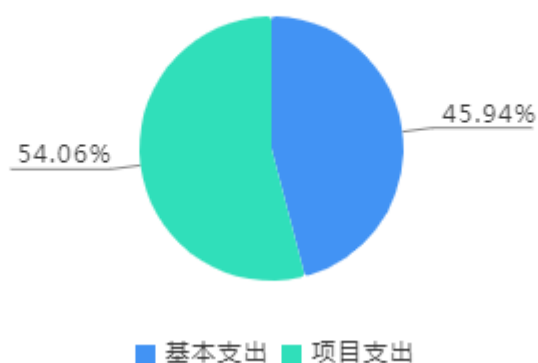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00,083.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979.48万元，占45.94%；项目支出54,104.32万元，占54.06%。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15,792.10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776.86万元，下降5.5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技工院校教育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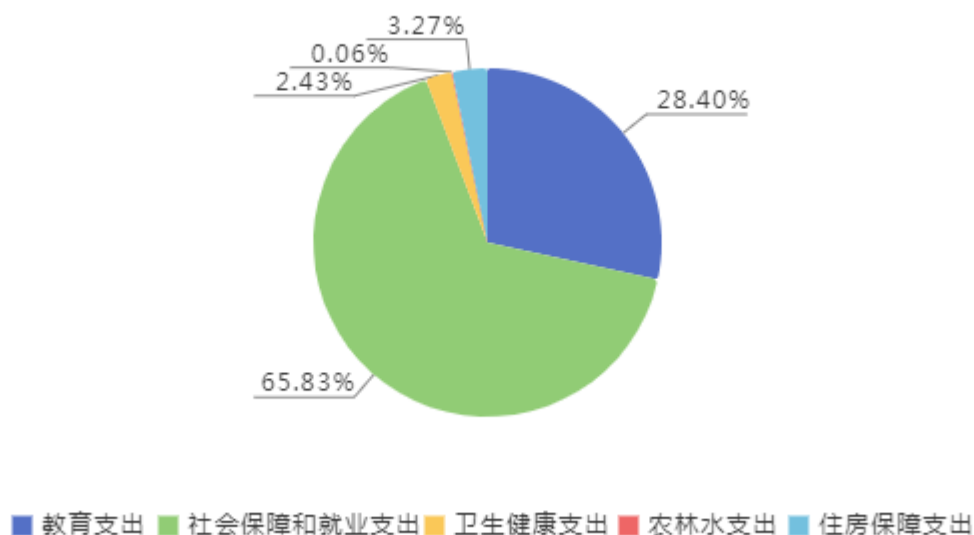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68,431.55万元，支出决算98,859.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4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7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472.26万元，下降7.8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技工院校教育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3,196.99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该项为年中下达的国家政策性专项资金预算。

2.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428.25万元，支出决算355.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1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部分线下培训工作未开展，且已开展培训规模、次数、时长均大幅压缩。

3.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526.07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该项为年中下达的国家政策性专项资金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4,742.41万元，支出决算4,163.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由于人员退休，人员经费减少；二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主动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884.19万元，支出决算935.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权责发生制结转资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30,246.04万元，支出决算29,499.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主动厉行节

约，减少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2,371.69万元，支出决算2,300.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0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主动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16,812.04万元，支出决算18,945.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包含年中下达的项目资金预算。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96万元，支出决算96.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政策标准调整，年中下达清算指标。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888.08万元，支出决算3,745.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3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889.59万元，支出决算812.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年底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记实手续未完成。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

补贴（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664.97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该项为年中下达的专项资金预算。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项）。年初预算1,098万元，支出决算2,130.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4.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包含年中下达的专项资金预算。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1,156万元，支出决算1,297.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2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包含年中下达的专项资金预算。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9.9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死亡抚恤金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3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该项为年中下达的专项资金预算。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287万元，支出决算1,242.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09.33万元，支出决算192.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995.24万元，支出决算966.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

20.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61.06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该项为年中下达的专项资金预算。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3,327.68万元，支出决算3,215.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减少。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0.9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该项为年中下达的经费支出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5,574.5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40,153.9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5,420.6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60.85万元，支出决算91.41万元，完成预算的56.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人次增加，相应开支增加。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19.43万元，完成预算的97.1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57万元，主要原因是：受客观因素影响，机票价格有所浮动。全年支

出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3个，累计3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随政府代表团赴西班牙、丹麦、爱尔兰开展经贸交流活动；随人社部国际合作司赴英国开展技能人才交流活动；随人社部规划财务司赴德国执行劳动统计培训任务。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10.93万元，支出决算68.41万元，完成预算的61.6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42.52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控制公务车辆运行费用。主要用于：公务用车保险年检、维修维护以及加油等开支。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29.92万元，支出决算3.57万元，完成预算的11.9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6.35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控制公务接待费用。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57万元。主要是厅机关及所属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35个，来宾206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548.25万元，支出决算469.77万元，完成预算的85.6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78.48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缩培训开

支。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培训预算增加。
主要用于：人社系统内部人员业务能力水平提升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236.39万元，支出决算165.29万元，完成预算的69.9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71.1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将部分会议合并召开并压缩会议规模，或改用线上方式召开。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将部分会议合并召开并压缩会议规模，或改用线上方式召开。主要用于：人社系统业务会议及各类评审会。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668.49万元，支出决算5,235.39万元，完成预算的92.36%。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46.74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配合开展“人社工作进园区”和“社保服务进万家”，各项公务活动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6,194.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13.7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0.6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080.11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054.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65.4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41.4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5.1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48.62%，工

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18.2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69.7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26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5辆，应急保障用车15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3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日常工作保障。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9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全省人社系统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以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人力资源有效开发利用为主线，以“人社工作进园区”为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载体，扎实推进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才人事、劳动关系等工作，各项目标任务均按照时序进度稳步推进。

一是政治建设方面，坚持以加强党的建设为统领，进一步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持续巩固主题教育成果，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持续开展理论大学习，制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按月印发支部学习

教育计划，做到内容全覆盖、人员全覆盖。坚决扛牢全面从严治政党政治责任，认真落实省委《关于推进省直机关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完善《厅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制定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党支部书记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制度。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紧盯重点处室和重点领域强化日常监督，分两轮对5个市级养老保险经办处开展常规巡察。以“人社工作进园区”为总牵引，健全完善人社系统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重点任务及工作举措，巩固提升工作成效。贯彻落实《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突破年行动方案（2024）》《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分工方案》等工作，聚焦“强化劳动力市场监管”和“多举措优化引才用才服务”2项牵头任务，加强劳动保障监察，规范企业用工行为，持续深化劳动争议化解机制。着力加强作风行风建设，办好劳务品牌培育民生实事，全面推行人社事项“网上办”“提升办”“打包办”，实现50%以上服务事项即时办结，高频事项网办率达到90%以上、高频常用电子证照依托“秦务员”平台移动端展示查询率达到80%以上。

二是就业创业方面，持续做好稳岗扩容提质，进一步提升质效。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树牢“大就业”观念，强化政策评估实施，持续优化就业服务，聚焦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持续实施职业技能提升、劳务品牌培育、就业服务提质“三项工程”，延续实施失业工伤保险降费、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实施人力资源服务业促就业等专项活动，加密线上线下招聘频次，稳定政策性岗位招录规模，大力开拓市场化就业渠道，畅通有序外出务工渠道，

全力以赴稳岗扩容提质，全年募集见习岗位不少于4万个，开展政府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30万人次，确保完成全年城镇新增就业4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的目标任务。坚决防止高校毕业生和技工院校因就业发生群体性事件，坚决防止脱贫人口因失业出现规模性返贫。

三是人才人事方面，树牢“大人才”工作理念，进一步激发创新创业活力。坚持推动改革激发活力，进一步下放民营企业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权，畅通职称晋升绿色通道；围绕省委在科研院所、国有企业中进一步推广“三项改革”目标任务，不断扩大改革成果。坚持搭建平台展现活力，举办第一届我省综合性职业技能大赛，在全社会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浓厚氛围；完善博士后青年人才支持政策，举办全省第三届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全省第二届人力资源服务技能大赛等，招引不少于1200名博士后青年科技人才来陕科研创新。坚持强化服务增添活力，完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办法，实施全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推进高校和科研院所薪酬制度改革试点，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不断加强制度保障，提升信息化服务水平，畅通人才发展渠道，努力提高人才服务精度、温度和深度。坚持市场配置释放活力，探索人才校招共用等新模式，发挥好人力资源机构作用，以市场化方式推动人才选、育、用、留。

四是社会保障方面，继续加强安全规范建设，进一步提升保障水平。积极贯彻落实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全力做好省级政府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工作考核，健全完善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省级统筹配套政策、服务体系，推进社会保险信息系统一体化建设，确保制度平稳可持续运行。坚持应保尽保，科学设置指标，

持续扩大参保范围。按照国家部署，调整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待遇，推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基础养老金标准达到180元以上。完善社保基金保值增值和安全监管体系，健全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的协同机制，重点加强日常监管，加大检查抽查力度，守护好人民群众每一分“养老钱”“保命钱”。

五是劳动关系方面，持续加强源头治理，进一步保障劳动者权益。以创建劳动关系和谐园区、和谐企业为抓手，有效提升劳动关系治理效能。加强企业工资分配宏观指导，持续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持续推进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和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加强工作研究，以改革的手段推动新业态就业群体劳动权益保护，探索超龄劳动者参加工伤保险。不断提高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开展基层调解组织示范创建、基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建设行动，确保争议案件仲裁结案率达到90%以上、调解成功率达到60%以上。紧盯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纵深推进根治欠薪常态化、长效化，组织开展根治欠薪集中治理专项行动，依法督办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加大恶意欠薪行为依法处罚和社会征信联合惩戒力度，切实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建设、2024高技能人才培养工程、金保工程运行维护、陕西省社保税务统一征缴模式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就业工作经费、公共就业和人才人事服务、人事考试公务员测评事业运行、后勤服务工作保障项目、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管理及标准化建设等9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23,668.54万元，执行数20,498.69万元，执行率86.61%。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就业补助资金、养老保险财政

补助资金、部分群体参保及生活补贴资金、人才专项资金（博士后资助项目）、学生资助专项资金（技工学校学生免学费、奖助学金）等5个省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其中：就业补助资金、养老保险财政补助资金、学生资助专项资金（技工学校学生免学费、奖助学金）等3个省级专项资金与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共同投入使用，随同中央转移支付开展绩效自评，涉及总预算金额4,917,506.38万元；部分群体参保及生活补贴资金、人才专项资金（博士后资助项目）等2个省级专项资金项目，涉及预算金额169,898.00万元。

组织对2024年陕西省技工学校贫困学生资助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6,988.6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建立健全了全学段覆盖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完善学生资助制度，增强职业教育吸引力确保所有符合免学费条件的学生按标准享受补助。2024年全年免学费补助资金共惠及院校58所，补助学生数量10.85万人；助学金共惠及院校58所，补助学生数量2.967万人。本项目总得分为95.46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9.28，全年预算数125,874.29万元，全年执行数123,122.9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81%。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厅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精神，提前系统谋划，确定资金重点投向及投入规模，加强财政资金支出与政策、进度的匹配，督导厅属各财务独立核算单位严格落实财务管理各项规定，强化预算约束，按批复的预算安排支出，完善预算支出定期分析机制，强化资产管理，规范固定资产处置行为，

足额上缴固定资产处置收入，确保国有资产完整。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年我厅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各项绩效指标均较好完成年初设定目标，各项工作均能保质保量完成，但部分项目执行进度较慢，主要原因一是部分服务项目因合同要求，存在跨年支付的情况，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执行进度；二是部分会议、培训和委托业务支出因工作任务调整未按年初安排执行，在预算执行进度方面存在一定程度的扣分情况。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持续贯彻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动态掌握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定期调度、及时通报，推动资金使用管理提质增效，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重点监控是否按照设立的绩效目标执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算执行进度是否匹配等，发现问题分析原因及时纠正。二是深化、细化我厅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实现绩效管理在全厅范围内统一化、标准化落实执行。加强监督检查，建立常态化监管制度，每年不定期开展监管核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预算资金支出进度及时、使用合规。三是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绩效问题整改责任制，形成反馈、整改、提升绩效的良性循环。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年度 主要任务 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就业创业 社会保险 人事人才 劳动关系	实施就业优先战略，调整优化阶段性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加强就业形势监测，完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劳动力转移就业组织，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增强职业技能培训成效，全年培训惠及重点就业群体和企业职工。 强化劳动力市场监管。优化引才用才服务。加强社保政策公布宣传。 促进脱贫人口就近就地就业。大力开展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实施乡村人才振兴行动。 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推动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水平，加快推进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强化社保基金监管。 持续做好县以下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实施工作。完善事业单位工资收入分配制度。 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全面实施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加强高技能人才评价工作。 突出品德、能力、业绩导向，持续深化职称制度改革。 发布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合同、书面协议订立指引。加强企业工资宏观调控，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 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深入开展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整治。	全年目标任务 圆满完成	125874.29	106748.61	19125.69	123122.91	104220.65	18902.26	—	97.81%	—		
		金额合计			125874.29	106748.61	19125.69	123122.91	104220.65	18902.26	10	97.81%	9.78	
年度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全力以赴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目标2：持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目标3：扎实推进人才人事工作； 目标4：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就业形势总体稳定,社会保障水平稳步提高,人才队伍建设持续加强,劳动关系平稳和谐。							
年度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40		43.45		2.5		2.5		
			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万人）			≥3166.18		3193.21		2.5		2.5		
			新增取得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人次数（万人次）			≥3.5		5.91		2.5		2.5		
			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万人次）			≥30		37.31		2.5		2.5		
			辅助扩充公务员及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人数（万人）			≥2		2		2.5		2.5		
			技工院校招生人数（万人）			≥4		4.33		2.5		2.5		
		质量指标	城镇调查失业率			≤5.5%		5.30%		2.5		2.5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			≥60%		68.30%		2.5		2.5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90%		99.00%		2.5		2.5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97%		100.00%		2.5		2.5		
			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结案率			≥98%		100.00%		2.5		2.5		
			申领电子社会保障卡人口覆盖率			≥62%		63.80%		2.5		2.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		97.81%		3		2.5		
			专项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98%		100%		2.5		2.5		
			各项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8%		100%		2.5		2.5		
			规范性文件审核时间(工作日)			≤5		≤5		2.5		2.5		
			网上业务咨询服务答复时限(工作日)			≤3		≤3		2.5		2.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7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高校毕业生资助创业就业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全省就业局势			整体稳定		整体稳定		5		5		
			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5		5		
			优化全省人社系统行风，提升人社服务效能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长期可持续			长期		长期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有效投诉件数(起)			≤5		0		5		5			
		人社政务服务好评率			≥97%		99.9%		5		5			
总分										100		99.2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建设、2024高技能人才培养工程、金保工程运行维护、陕西省社保税务统一征缴模式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就业工作经费、公共就业和人才人事服务、人事考试公务员测评事业运行、后勤服务工作保障项目、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管理及标准化建设等9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024.55万元，执行数2,082.56万元，完成预算的68.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出台政策时，法律顾问参与审查评估，进一步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化水平；发挥法律顾问专业优势，依法化解行政争议，提高行政争议案件的效率和工作质量；与科研单位合作开展重点课题调研，进一步提高我省人社部门科学治理和决策能力；全年稳妥开展中省人才项目评审推荐工作，顺利完成正高级职称评审工作；持续做实做细服务保障，高标准做好专家服务基层、体检、休假等工作，积极营造信任人才、尊重人才、善待人才、包容人才的良好生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年留学回国人员择优资助申报项目质量高、数量多，经专家组评审，建议对27个优秀项目给予资助，共拨付120万元支持27名优秀留学回国人才创新创业创造，超年初设定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提升预算编制水平，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2. 2024高技能人才培养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412.54万元，执行数725.13万元，完成预算的51.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评选“陕西省首席技师”40名，培养高

技能人才5.91万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会议、培训和委托业务支出因工作任务调整未按年初安排执行，在预算执行进度方面存在一定程度的扣分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提升预算编制水平，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3. 金保工程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243.4万元，执行数866.1万元，完成预算的69.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陕西省金保工程省级数据中心应用系统和系统平台正常平稳运行；金保工程省市业务专网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合同要求存在跨年支付的情况，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执行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提升预算编制水平，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4. 陕西省社保税务统一征缴模式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51.82万元，执行数442.57万元，完成预算的97.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陕西省社保税务统一征缴模式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已实施完成，项目完成验收。系统实现了社会保险费合并申报、统一征收，减少缴费办理次数和时间，实现社会保险用人单位和个人自行向税务部门申报缴纳社会保险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提升预算编制水平，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5. 就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200.00万元，执行数976.62万元，完成预算的81.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拓宽就业渠道，大力促进就业，推动大众创业，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为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诚信示范创建工作，2024年人力资源诚信机构选树严格按照诚信机构评选条件进行，最终只有5家人

力资源机构入选为省级人力资源诚信示范机构，与年初设定指标有所偏离。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提升预算编制水平，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6. 公共就业和人才人事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59.34万元，执行数660.09万元，完成预算的86.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围绕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职责，主要开展了如下工作：1.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及人事代理服务现有10大类59项业务，服务群众17.3万人次，其中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12.1万人次，人事代理服务5.2万人次。2. 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开展实名制登记、就业见习、求职招聘、就业创业指导、求职能力实训等5大类业务，服务高校毕业生221.23万人次。3. 社会人才职称评审、高层次人才等服务项目，服务各类人才2.89万人次。4. 全省人力资源市场一线观察、供求信息发布，职业指导活动、全省就失业监测系统服务，服务群众136.39万人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全年档案基本公共服务、全年人事代理公共服务人次降低，因属地化管理原属于人才市场（中心）办理业务分流至各归属地办理导致网上受理服务事项件次下降。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提升预算编制水平，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7. 人事考试公务员测评事业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1,879.29万元，执行数11,343.18万元，完成预算的95.4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人社部人事考试中心下达的年度考试计划、陕西省公务员招录笔试和测评计划、陕西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计划等安排，完成了全年人事考试和公务员测评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提升预算编制水平，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8. 后勤服务工作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97.58万元，执行数590.94万元，完成预算的98.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招标及政府采购等程序，确定服务单位，严格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根据单位职责做好后勤管理工作，加强安全管理，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加强监督，着力提升外协单位服务质量；夯实完善资产管理；积极探索后勤服务改革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提升预算编制水平，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9. 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管理及标准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100.02万元，执行数2,811.5万元，完成预算的90.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有效促进了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社会保障网进一步织密，社会保险基金安全运行的到保证；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失业工伤保险省级统筹、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社会保险费征收模式改革、“人社工作进园区”和“社保服务进万家”活动等重点工作成效显著；社保经办服务改革持续推进，全省119个经办机构养老保险经办服务进驻政务中心，企业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体验感不断增加，社保经办服务改革持续推进，9项养老保险业务“跨省通办”、32项业务“全省通办”，依托全省建行网点，可自助办理12项高频低风险业务。在全省开展养老保险业务“市域通审”，打破业务审核属地办理限制，11类66项风险业务实现“跨机构审核”“全市域通办”；牵头开展“员工录用”一件事一次办，配合开展11项“高效办成一件事”，相关工作稳步推进，公共服务水平得到有效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年全省加大了参保扩面工作力度，年度实际参保人数取得显著增加。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

提升预算编制水平，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省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建设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24.55	3024.55	2082.56	10	68.86%	6.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4.58	2404.58	1829.46	—	76.08%	—	
	上年结转资金	619.97	619.97	253.1	—	40.82%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出台政策时，法律顾问参与审查评估，进一步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化水平。 目标2：发挥法律顾问专业优势，依法化解行政争议，提高行政争议案件的效率和工作质量。 目标3：与科研单位合作开展重点课题调研，进一步提高我省人社部门科学治理和决策能力。 目标4：做好中省人才项目评审推荐工作；做好全省正高级职称评审工作及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做好专家服务基层、体检、休假等服务保障工作。做好留学回国人员资助评审等工作。			出台政策时，法律顾问参与审查评估，进一步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化水平。 发挥法律顾问专业优势，依法化解行政争议，提高行政争议案件的效率和工作质量。 与科研单位合作开展重点课题调研，进一步提高我省人社部门科学治理和决策能力。 全年稳妥开展中省人才项目评审推荐工作，顺利完成正高级职称评审工作。持续做实做细服务保障，高标准做好专家服务基层、体检、休假等工作，积极营造信任人才、尊重人才、善待人才、包容人才的良好生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审核合同等文书数量 (件)	≧50	162	3	3	
			审核规范性文件数量 (件)	≧10	16	3	3	
			行政应诉案件 (件)	≧10	23	3	3	
			调研报告数量 (件)	≧7	14	3	3	
			志书计划成书字数 (万字)	50-80	119	3	3	
			组织体假疗养人数 (人)	≧90	86	3	3	
			新设立博士后科研流动 (工作) 站或 博士后创新基地 (个)	≧5	40	3	3	
			正高级工程师参评人员 (人)	≧150	430	3	3	
			在站博士后人员数量 (人)	≧200	1392	3	3	
			专家体检 (人)	≧500	653	3	3	
		质量指标	审核合同、规范性文件合格率	≧100%	100%	2	2	
			行政应诉胜率	≧90%	91%	2	2	
			合同、文件审核问题发生率	≧0%	0%	2	2	
			严格资格审核，确保疗养对象符合条 件	100%	100%	2	2	
			参评人员淘汰率	≧20%	≧20%	2	2	
			绩效指标设置的关联度	≧90%	≧90%	2	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	≧60%	68.30%	2	2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90%	99%	2	2	
		时效指标	规范性文件审核时间 (工作日)	≤5	≤5	2	2	
		成本指标	行政应诉案件成本 (万元/案)	1	1	2	2	
			重点课题调研成本 (万元/项)	3-13	5	5	5	
			留学回国人员择优资助 (万元)	≤100	120	5	3	2024年，我们及时安排留学回国人员项目申报工作，相较去年，申报项目质量高，数量多。经专家组评审，建议对27个优秀项目给予资助。我们积极争取相应人才资金支持，共拨付120万元支持27名优秀留学回国人才创新创业创造。
			省部级表彰奖励获得者体假疗养成本 (元/人/天)	≧1200	1079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规范性文件制定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	5	
			调研成果被参考、采纳、刊发、媒体 报道次数 (次)	≧1	2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社志编纂试点影响力	长期	长期	5	5	
	满意度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责任部门对咨询服务满意度	≧90%	≧90%	5	5	
			参评人员满意度	≧90%	≧95%	5	5	
总分						100	94.89	

省级高技能人才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高技能人才培养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12.54	1412.54	725.13	10	51.34%	5.1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20	1120	505.65	—	45.15%	—	
	上年结转资金	292.54	292.54	219.48	—	75.03%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评选“陕西省首席技师”40名，奖励陕西省技术能手700人左右，培养高技能人才3.5万人以上。			评选“陕西省首席技师”40名，培养高技能人才5.91万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评选陕西省首席技师（人）	≥40	40	6	6	
			培养高技能人才（万人）	≥3.5	5.91	6	6	
		质量指标	技术能手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6	6	
			首席技师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首席技师评选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1/1/2024	6	6	
			补贴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5/1/2024	6	6	
		成本指标	首席技师补贴标准（万元/人）	5	5	7	7	
			技术能手补贴标准（元/人）	1000	1000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技能人才成长和作用发挥	长期	长期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持续）	≥1	≥1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高技能人才培养项目实施前后，涉及的相关单位、人员投诉率	≤1%	≤1%	10	10	
总分					100	95.13		

省级金保工程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金保工程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3.4	1243.4	866.1	10	69.66%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	800	429.85	—	53.73%	—	
	上年结转资金	443.4	443.4	436.25	—	98.39%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 采购陕西省金保工程系统运维服务，保障应用功能正常运行，确保经办工作顺利开展。 2. 保障系统平稳安全运行。 3. 完善业务系统管理服务流程，提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社会影响力。			陕西省金保工程省级数据中心应用系统和系统平台正常平稳运行；金保工程省市业务专网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系统平台设备维护数量	310	310	5	3	运维时间未结束，项目未验收
			应用系统维护数量	5	5	5	3	运维时间未结束，项目未验收
			业务专网维护数量	80	80	5	3	运维时间未结束，项目未验收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时间	≥90%	95%	5	5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分钟）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小时）	≤3	≤3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万元）	≤800	429.85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重要业务系统稳定运转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要业务系统长期稳定运转必要性	长期	长期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业务经办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5	5	
			人民群众和企业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1	

省级陕西省社保税务统一征缴模式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陕西省社保税务统一征缴模式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1.82	451.82	442.57	10	97.95%	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451.82	451.82	442.57	—	97.95%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省政府“统模式”工作要求，保障实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和税务部门的缴费人基础信息“一家采集，多家共享”，推行窗口业务线下“一厅联办”。逐步实现各项社会保险费合并申报、统一征收，减少缴费办理次数和时间，实现社会保险用人单位和个人自行向税务部门申报缴纳社会保险费。			陕西省社保税务统一征缴模式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已实施完成，项目完成验收。系统实现了社会保险费合并申报、统一征收，减少缴费办理次数和时间，实现社会保险用人单位和个人自行向税务部门申报缴纳社会保险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升级改造的系统数量	5个	5个	10	10	
			数据治理的系统数量	3个	3个	5	5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1%	1%	5	5	
			数据治理后合规数据	≧95%	95%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建成时长	≤9个月	5个月	10	10	
			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省直工伤保险全部通过“统模式”征缴时间	≤12个月	5个月	5	5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资金	≤451.82万元	442.57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对办事效率的投诉率降低	≧15%	15%	10	10	
			政府整体办事效能（平均办件时长比上年提升率）	≧20%	2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软件运行平均失效间隔（软件在相继两次失效之间正常工作的平均统计时间）	≧1000小时	1000小时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参保单位服务满意度	≧85%	85%	5	5	
			参保人服务满意度	≧85%	85%	5	5	
	总分					100	99.8	

省级就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厅属就业相关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200	976.62	10	81.39%	8.1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	1200	976.62	—	81.3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拓宽就业渠道，大力促进就业，推动大众创业，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拓宽就业渠道，大力促进就业，推动大众创业，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40	43	5	5	
			选树省级人力资源诚信机构和 省级骨干企业（个）	≥10	5	5	3	为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诚信示范创建工作，按照“严格把关 宁缺勿滥”原则，当年人力资源诚信机构选树严格按照诚信机构评选条件进行，最终只有5家人力资源机构入选为省级人力资源诚信示范机构。
			选树全省人力资源领军人才（人）	≥10	10	5	5	
			全省人力资源市场分析报告（份）	≥4	5	5	5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情况监测点数量（个）	1200	1200	5	5	
		质量指标	城镇登记失业率	≤5.5%	5.30%	5	5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监测分析报告（份）	12	12	5	5	
		时效指标	按要求完成年度就业目标任务	12月底前	12/31/2025	5	5	
			举办陕西省第二届人力资源技能大赛	12月底前	11月上旬	5	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万元）	≤1200	976.62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就业能力和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促进全省就业局势稳定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就业工作开展长期必要性	长期	长期	10	10	
			失业动态监测企业满意度	≥95%	100%	5	5	
			服务对象有效投诉件数（起）	≤5	0	5	5	
总分						100	96.13	

省级公共就业和人才人事服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就业和人才人事服务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中国西安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陕西省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9.34	759.34	660.09	10	86.93%	8.6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9.25	539.25	485.71	—	90.0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220.09	220.09	174.38	—	79.23%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流动人员档案管理及人事代理服务、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社会化人才培训评价服务、人力资源市场公益性服务和流动党员管理服务 etc 公共服务职能，开展社会流动人员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满足社会流动人员对政府主导下的公共服务期待和需求，提升服务效能，实现服务目标。			2024年围绕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职责，主要开展了如下工作：1.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及人事代理服务现有10大类59项业务，服务群众17.3万人次，其中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12.1万人次，人事代理服务5.2万人次。2. 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开展实名制登记、就业见习、求职招聘、就业创业指导、求职能力实训等5大类业务，服务高校毕业生221.23万人次。3. 社会人才职称评审、高层次人才等服务项目，服务各类人才2.89万人次。4. 全省人力资源市场一线观察、供求信息发布，职业指导活动、全省就失业监测系统服务，服务群众136.39万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年档案基本公共服务人数（万人）	≥15	12.1	3	2	优化档案服务流程，单位新接收档案及补充材料由世纪公司初审录入，人才市场（中心）负责档案接收复审及保管业务，服务人次降低。
			全年人事代理公共服务人数（万人）	≥6.5	5.2	3	2	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收费移交税务，代收代缴业务等业务服务停办，服务人次降低。
			网上受理服务事项件次（件次）	≥90000	83543	3	2	1. 属地化管理，原属于人才市场（中心）办理业务分流至各归属地办理；2. 疫情期间存在大量业务累积，2023年办理数据量偏大，指标值过高。
			经办系统受理服务事项件次（件次）	≥700000	312570	3	2	
			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电话咨询服务人次（万人次）	≥11	15.63	3	3	
		质量指标	依据档案记载出具各类证明（份）	≥5000	7995	5	5	
			全年党课辅导覆盖人数（人次）	≥20000	24580	5	5	
			全年组织职称评审工作（次）	≥5	8	5	5	
		时效指标	网上业务咨询服务答复时限（个工作日）	≤3	3个工作日内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年预算控制数（万元）	≤759.34	649.53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为办事群众提供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类目（类）	≥26	21	30	28	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收缴政策调整，灵活就业人员养老收缴、养老退费、社保卡发放等业务停办，服务类目减少。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有效投诉件数（起）	≤5	0	10	10	
总分						100	92.69	

省级人事考试公务员测评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事考试公务员测评事业运行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人事考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879.29	11879.29	11343.18	10	95.49%	9.5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479.29	11479.29	11162.45	—	97.2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400	400	180.73	—	45.18%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人社部人事考试中心下达的年度考试计划、陕西省公务员招录笔试和测评计划、陕西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计划等安排，履职完成全年人事考试和公务员测评任务。				按照人社部人事考试中心下达的年度考试计划、陕西省公务员招录笔试和测评计划、陕西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计划等安排，完成了全年人事考试和公务员测评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年组织考试和公务员测评人次 (万人次)	≥100	115.17	20	20	
		质量指标	标准化考场使用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月31日前	12月28日	10	10	
		成本指标	人均考务费用 (元)	≤100	98.49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辅助扩充公务员以及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 (万人)	≥2	2	15	15	
			发放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书 (万份)	≥10	12.3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报考人员对人事考试和公务员测评工作投诉率	≤0.1%	0.01%	10	10	
总分						100	99.55	

省级后勤服务保障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后勤服务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厅机关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7.58	597.58	590.94	10	98.89%	9.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5.58	565.58	558.94	—	98.8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32	32	32	—	10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厅后勤服务保障工作,通过委托咨询业务、办公去基础设施维维修维护等工作,提升办公环境,提高服务质量,保障单位职工及住户人身安全。				通过项目招标及政府采购等程序,确定服务单位,严格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根据单位职责做好后勤管理工作,加强安全管理,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加强监督,着力提升外协单位服务质量;夯实完善资产管理工作;积极探索后勤服务改革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办公区服务面积(平方米)	≥18070	18070	12.5	12.5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完成期限	9月前	6月份	12.5	12.5	
		成本指标	屋面防水维修成本(元/m²)	≤140	130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造价审核后成本节约率	≥5%	≥10%	30	30	
	满意度指 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职工及住户投诉事件数(件)	≤5	0	10	10	
总分						100	99.89	

省级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管理及标准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管理及标准化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00.02	3100.02	2811.5	10	90.69%	9.0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88.29	2688.29	2560.76	—	95.2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411.73	411.73	250.74	—	60.90%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确保基金安全可持续运行，创新社会保险经费服务管理模式，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促进了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社会保障网进一步织密，社会保险基金安全运行的到保证；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失业工伤保险省级统筹、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社会保险费征收模式改革、“人社工作进园区”和“社保服务进万家”活动等重点工作成效显著；社保经办服务改革持续推进，全省119个经办机构养老保险经办服务进驻政务中心，企业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体验感不断增加，社保经办服务改革持续推进，9项养老保险业务“跨省通办”、32项业务“全省通办”，依托全省建行网点，可自助办理12项高频低风险业务。在全省开展养老保险业务“市域通审”，打破业务审核属地办理限制，11类66项风险业务实现“跨机构审核”“全市域通办”；牵头开展“员工录用”一件事一次办，配合开展11项“高效办成一件事”，相关工作稳步推进，公共服务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经办服务窗口设置数（个）	≥465	470	3.85	3.85	
			便民自助服务设备数量（台（套））	≥206	214	3.85	3.85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较上年增长率（%）	≥2.71	3.94	3.85	3.43	2024年，我省坚持以“人社工作进园区”为牵引，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聚焦新业态就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开展精准扩面，依托人社数据及跨部门共享数据等资源，精准定位断保、脱保、漏保等群体分类施策，参保人数增长好于预期。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较上年增长率（%）	≥2.1	4.01	3.85	2.57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初国家人社部下达的参保扩面任务制定，2024年全省加大了参保扩面工作力度，一是对新就业形态人员和工伤项目参保政策进一步落实效果显现，二是对农民工、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参保扩面成效明显，使得年度实际参保人数取得显著增加。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较上年增长率（%）	≥2.3	5.43	3.85	1.41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初国家人社部下达的参保扩面任务制定，2024年全省加大了参保扩面工作力度，一是对新就业形态人员和工伤项目参保政策进一步落实效果显现，二是对农民工、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参保扩面成效明显，使得年度实际参保人数取得显著增加。
			上门服务参保对象次数（次）	≥1150	1609	3.85	3.75	聚焦社保重大改革举措，扎实开展“人社工作进园区”和“社保服务进万家”活动，服务次数高于预期。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经办服务线下宣传场次（次）	≥200	342	3.85	3.44	聚焦社保重大改革举措，扎实开展“人社工作进园区”和“社保服务进万家”活动，宣传场次高于预期。
			干部综合能力提升培训场次（次）	≥50	50	3.85	3.85	
		质量指标	服务窗口视频监控覆盖率（%）	100	100	3.85	3.85	
			经办服务场所综合保障（场地、环境卫生、安保等）满足率（%）	100	100	3.85	3.85	
			领取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员资格确认率（%）	≥99	99.22	3.85	3.85	
		时效指标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办结时间（工作日）	≤15	15	3.85	3.8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万元）	≤3100.02	2811.50	3.8	3.61	一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项目支出管理，最大限度压减支出；二是年度内因业务政策调整，引起需求变更，造成部分预算支出延期。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陕西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网上服务平台注册率（%）	≥91.35%	98.36	10	10	
			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支付率（%）	100	100	10	10	
			促进社会保险经办服务能力及标准化管理水平提升程度	不断提高	得到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受调查人员满意度（%）	≥90%	97.2	10	10	
总分					100	94.23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就业补助资金、养老保险财政补助资金、部分群体参保及生活补贴资金、人才专项资金（博士后资助项目）、学生资助专项资金（技工学校学生免学费、奖助学金）等5个省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其中：就业补助资金、养老保险财政补助资金、学生资助专项资金（技工学校学生免学费、奖助学金）等3个省级专项资金与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共同投入使用，随同中央转移支付开展绩效自评，涉及总预算金额4,917,506.38万元；部分群体参保及生活补贴资金、人才专项资金（博士后资助项目）等2个省级专项资金项目，涉及预算金额169,898.00万元。

1. 就业补助资金转移支付（含省级就业补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68,372.00万元，全年执行数298,840.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1.1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全省城镇新增就业43.45万人，较2023年（43.11万人）增加3423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08.63%；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5.3%，实现了在年度预期目标（5.5%左右）；稳就业政策效应明显，重点群体就业总体稳定，就业公共服务质效不断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就业补贴属于事后支出项目，目标设定存在不可控性，特别是在政策作出重大调整时，执行走势可能发生大的变化。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国家新修订的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在配合省财政部门修订完善我省就业政策时，履行好人社部门资金使用主体责任，在细化补贴项目过程中要求各方面做好资金测算，为提升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提供依据。

2.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含省级养老保险财政补助资金）绩

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512,145.74万元，全年执行数4,512,145.7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整体完成了总体目标，做到养老金发放“不拖一天、不少一分、不漏一人”承诺，维护了参保人员切身利益，保障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维护社会稳定。各类补助资金总体绩效目标、指标完成率均为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科学测算相关指标，充分发挥基本养老保险对保障人民基本生活、调节收入分配的作用，在保障居民基本生活水平水平的同时不断促进城乡协调发展，保障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平稳运行。

3. 技工院校学生资助专项资金转移支付（含省级学生资助专项资金（技工学校学生免学费、奖助学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6,988.64万元，全年执行数33,735.9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项目依据相关政策完成资助工作，组织管理到位，执行项目及时，资金管理规范，较好地完成了项目实施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近年来技工院校招生人数下降，学生学籍异动数量增多，使免学费、助学金申报人数减少，导致资金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持续强化资助规范管理，有效提高资助专项资金预算的精准性，进一步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确保资助工作不漏一校，不漏一人，做到应助尽助。

4. 部分群体参保及生活补贴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64,998.00万元，全年执行数164,998.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实际完成了总体目标，做到了退休人员养老金“不拖一天、不少一分、不漏一人”

的承诺，维护了企业退休人员和特殊群体的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各类补助资金总体绩效目标、指标完成率均为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中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科学测算相关指标，确保部分群体参保及生活补贴按时足额发放到位，维护社会稳定。

5. 人才专项资金（博士后资助项目）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900.00万元，全年执行数4,532.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2.4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青年人才工作部署要求，始终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坚持“四个面向”，加快实施人才强省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搭建博士后创新平台载体，积极推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推动陕西省博士后工作持续创新发展。全年累计投入博士后工作经费4532万元，预算执行率达92.5%。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年全省博士后支持新政策于8月30日印发实施，我们随即部署年度博士后各资助项目，因时间原因部分项目来不及在年度内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推进实施博士后项目，加快经费执行进度。

省级就业补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含中省资金)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省、市、县三级人社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8372	298840	10	81.12%	8.1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8372	298840	—	81.12%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 资金按规定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创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以及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 2. 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1. 全年支出就业补助资金298840万元。 2. 全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43.45万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次数	≥22万人次	25.69万人次	5	5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	≥6万人	7.49万人	5	5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数	≥2万人	3.1万人	5	5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建设数量	5个	3个	5	4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建设报送了5个,人社部、财政部审批未通过2个。
			国家级大师工作室建设数量	5个	5个	5	5	
		质量指标	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享受求职创业补贴人数	≥4万人	4.42万人	5	5	
			就业困难人员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5万人	5.08万人	5	5	
		时效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1500元/人	1476.82元/人	5	5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原则上灵活就业社保补贴不超过其社会保险费实际缴费金额的三分之二。	641元/人/月	5	5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原则上不高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1056元/人/月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40万人	43.45万人	4	4	
			城镇调查失业率	5.5%左右	5.3%	4	4	
			年末高校毕业生就业去向落实率	≥90%	92%	4	4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9万人	11.65万人	4	4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3万人	3.48万人	4	4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8%	99.55%	5	5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0起	0起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就业政策满意度	≥90%	94.36%	10	10	
总分						100	97.11	

省级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资金(含中省资金)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省、市、县三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12145.74	4512145.7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12145.74	4512145.7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对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人员给予缴费补贴、按时足额发放基础养老金、丧葬费、对参保的军队退役人员加发养老金以及工作补助经费,不断增强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确保75万多名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确保全省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200多万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足额发放到位。			确保对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人员给予缴费补贴、按时足额发放基础养老金、丧葬费、对参保的军队退役人员加发养老金以及工作补助经费,不断增强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完成了75万多名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确保全省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200多万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足额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1798	1798.01	3	3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领取人数(万人)	75	75	3	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金领取人数(万人)	233	240.35	3	3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100%	3	3	
			财政补助资金使用准确率	100%	100%	3	3	
			养老金发放程序合规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3.5	3.5	
			参保人员养老金发放按时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中央补助资金拨付额(万元)	813999	813999	3.5	3.5	
			城乡居民地方补助资金拨付额(万元)	163073.74	163073.74	3.5	3.5	
			机关事业单位中央补助资金拨付额(万元)	689925	689925	3.5	3.5	
			机关事业单位地方补助资金拨付额(万元)	265000	265000	3.5	3.5	
			企业职工中央补助资金拨付额(万元)	2323217	2323217	3.5	3.5	
			企业职工中央补助资金拨付额(万元)	2434148	2434148	3.5	3.5	
			企业职工地方财政补助资金额(万元)	146000	146000	3.5	3.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人员上访率	≤1%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省级技工院校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技工院校学生资助专项资金(含中省资金)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省、市人社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988.64	33735.94	10	91.21%	9.1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988.64	33735.94	—	91.2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2:激励技工院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目标3: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激励技工院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技校学生免学费和助学金资助 学生人数	≥10万人	125597人	15	15	
		质量指标	免学费和助学金应享受实享受 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免学费和助学金在规定时间内 下达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技校学生就业率	≥90%	93%	30	30	
	满意度指 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学生、家长抽样调查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9.12	

省级部分群体参保及生活补贴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部分群体参保及生活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4998	164998	16499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4998	164998	16499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对环卫工人、符合条件的部分对越作战人员参保缴费补助；对符合代发项目领取条件的企业退休人员发放生活补贴。			对环卫工人、符合条件的部分对越作战人员参保缴费补助；对符合代发项目领取条件的企业退休人员发放生活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环卫工人和对越作战人员参保人数	≈3万人	2.64万人	4	4	
			符合代发项目领取条件的企业退休人员数量	≈117万人	125.17万人	4	4	
			代发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项目领取人数 (万人)	≈8.7万人	8.7万人	4	4	
		质量指标	部分群体参保补助资金使用准确率	100%	100%	4	4	
			代发项目资金使用准确率	100%	100%	4	4	
			代发项目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财政对部分群体的参保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财政对退休人员代发项目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代发项目资金发放按时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环卫工人参加社会保险补助资金	10000万元	10000万元	3.5	3.5	
			对越作战退役人员补助资金	4368万元	4368万元	3.5	3.5	
			企业退休人员代发项目	110630万元	110630万元	3.5	3.5	
			代发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项目	40000万元	40000万元	3.5	3.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人员上访率	<0.1%	<0.1%	15	15	
	部分群体上访率		<0.1%	<0.1%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9%	100%	5	5	
			部分群体满意度	≥99%	100%	5	5	
总分						100	100	

省级博士后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人才专项资金（博士后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实施单位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00	4900	4532	10	92.49%	9.2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00	4900	4532	—	92.4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落实我省推动博士后工作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政策，激发我省博士后青年科技人才创新创造活力。 目标2：支持我省设站单位依托博士后平台吸引更多高层次青年创新型人才来陕工作。				全年共招引博士后研究人员1392人；新设博士后流动站、工作站和创新基地40个；支持建设博士后创新创业园1个；实施博士后项目择优资助336个；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奖励项目数（或个人）42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博士后进站（人）	≥1000	1392	6	6	
			支持博士后创新创业园（个）	1	1	6	6	
			博士后项目择优资助（个）	≥120	336	6	6	
			新设博士后流动站、工作站、 创新基地（个）	≥10	40	6	6	
			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奖励项目 数或个人（个）	≥20	42	6	6	
		质量指标	引进博士后人才符合我省经济 高质量发展需要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博士后项目资金下达时限（月 月底前）	12月底	12月底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博士后承担及完成科研项目数 量（项）	≥800	1392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吸引博士后人才到陕（人）	≥1000	1392	15	15	
	满意度指 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博士后、管理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25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组织对2024年陕西省技工学校贫困学生资助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评价得分95.46，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2024年陕西省技工学校贫困学生资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工伤保险基金，绩效评价得分86.42，综合评价等级为“B”，详见所附报告《2024年工伤保险基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32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6391506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4,22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58.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253.56	五、教育支出	35	28,078.9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185.4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6,137.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404.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61.0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242.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5,659.6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0,083.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463.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3,039.11
总计	30	123,122.91	总计	60	123,122.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5,659.61	104,220.65		253.56			1,185.40
205	教育支出	31,282.35	31,282.35					
20503	职业教育	26,032.42	26,032.42					
2050303	技校教育	26,032.42	26,032.42					
20508	进修及培训	355.86	355.86					
2050803	培训支出	355.86	355.8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894.07	4,894.07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894.07	4,894.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98.70	67,264.98		248.37			1,185.3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7,657.04	56,242.98		228.71			1,185.35
2080101	行政运行	4,163.57	4,163.57					
2080103	机关服务	920.06	877.15					42.9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9,889.90	29,547.36					342.54
2080150	事业运行	2,324.54	2,300.95		22.93			0.6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358.97	19,353.95		205.78			79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74.17	4,654.51		19.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14	96.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55.61	3,745.95		9.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2.42	812.42		10.00			
20807	就业补助	5,877.51	5,877.51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486.00	486.00					
208071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3,564.17	3,564.17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 827. 34	1, 827. 34					
20808	抚恤	59. 98	59. 98					
2080801	死亡抚恤	59. 98	59. 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0. 00	43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0. 00	43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 401. 66	2, 401. 61					0. 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 401. 66	2, 401. 61					0. 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 242. 84	1, 242. 79					0. 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 15	192. 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6. 67	966. 67					
213	农林水支出	35. 00	35. 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5. 00	35. 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5. 00	35.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 241. 91	3, 236. 73		5. 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 241. 91	3, 236. 73		5. 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 220. 97	3, 215. 79		5. 18			
2210203	购房补贴	20. 94	20. 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0,083.81	45,979.48	54,104.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66	0.39	158.27			
20132	组织事务	158.66	0.39	158.27			
2013250	事业运行	0.39	0.39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8.27		158.27			
205	教育支出	28,078.92	107.74	27,971.18			
20503	职业教育	23,196.99		23,196.99			
2050303	技校教育	23,196.99		23,196.99			
20508	进修及培训	355.86	107.74	248.12			
2050803	培训支出	355.86	107.74	248.12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526.07		4,526.07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526.07		4,526.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137.97	40,224.16	25,913.8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6,876.63	35,485.01	21,391.63			
2080101	行政运行	4,163.57	4,163.57				
2080103	机关服务	1,028.85	375.06	653.7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9,971.62	27,196.55	2,775.07			
2080150	事业运行	2,400.38	2,400.3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312.21	1,349.45	17,962.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79.17	4,679.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14	96.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55.61	3,755.6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7. 42	827. 42				
20807	就业补助	4, 092. 19		4, 092. 19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664. 97		664. 97			
208071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2, 130. 21		2, 130. 21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 297. 01		1, 297. 01			
20808	抚恤	59. 98	59. 98				
2080801	死亡抚恤	59. 98	59. 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0. 00		43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0. 00		43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 404. 29	2, 404. 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 404. 29	2, 404. 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 244. 42	1, 244. 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 15	192. 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7. 72	967. 72				
213	农林水支出	61. 06		61. 06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1. 06		61. 06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1. 06		61. 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 242. 91	3, 242. 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 242. 91	3, 242. 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 221. 97	3, 221. 97				
2210203	购房补贴	20. 94	20. 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4,22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8,078.92	28,078.9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5,081.68	65,081.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01.61	2,401.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1.06	61.0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36.73	3,236.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4,220.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98,859.99	98,859.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571.4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932.10	16,932.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571.4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5,792.10	总计	64	115,792.10	115,792.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8,859.99	45,574.56	53,285.43
205	教育支出	28,078.92	107.74	27,971.18
20503	职业教育	23,196.99		23,196.99
2050303	技校教育	23,196.99		23,196.99
20508	进修及培训	355.86	107.74	248.12
2050803	培训支出	355.86	107.74	248.12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526.07		4,526.07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526.07		4,526.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081.70	39,828.50	25,253.1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5,845.02	35,114.01	20,731.00
2080101	行政运行	4,163.57	4,163.57	
2080103	机关服务	935.25	313.46	621.7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9,499.33	26,991.58	2,507.75
2080150	事业运行	2,300.95	2,300.9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945.92	1,344.45	17,601.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4.51	4,654.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14	96.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45.95	3,745.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2.42	812.42	
20807	就业补助	4,092.19		4,092.19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664.97		664.97
208071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2,130.21		2,130.21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97.01		1,297.01
20808	抚恤	59.98	59.98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0801	死亡抚恤	59.98	59.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0.00		43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0.00		43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1.61	2,401.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1.61	2,401.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2.79	1,242.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15	192.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6.67	966.67	
213	农林水支出	61.06		61.06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1.06		61.06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1.06		61.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36.73	3,236.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36.73	3,236.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15.79	3,215.79	
2210203	购房补贴	20.94	20.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907.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20.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969.96	30201	办公费	1,389.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897.72	30202	印刷费	64.6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694.2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1.3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629.42	30205	水费	51.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50.18	30206	电费	242.6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18.58	30207	邮电费	194.1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7.22	30208	取暖费	178.7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26.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09	30211	差旅费	424.7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16.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4.08	30213	维修（护）费	341.7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67.45	30214	租赁费	3.0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86	30215	会议费	53.2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48.34	30216	培训费	107.7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63.3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5.1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47.7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2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54.8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41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67.76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77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0,153.93	公用经费合计					5,420.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60.85	20.00	110.93		110.93	29.92	236.39	548.25
决算数	91.41	19.43	68.41		68.41	3.57	165.29	469.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年陕西省技工学校贫困学生资助 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陕西省贫困学生资助专项资金是为落实国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设立的专项补助资金，覆盖学前教育至研究生教育各学段，包括公办与民办学校中所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现“全学段、全类别、全区域”全覆盖。资金主要用于幼儿生活补助、义务教育寄宿生生活费补助、普通高中助学金、中职免学费和助学金、中高职新生扶贫助学补助、本专科及研究生国家奖学金、高校助学贷款贴息及风险补偿等，由教育厅、人社厅和财政厅共同负责管理。

中等职业教育作为高中阶段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涵盖中等职业技术学校、职业高中、成人中专、中等技工学校、职工中专、职业中专、高职中职学校等，执行国家统一的贫困学生奖补政策。奖补资金主要包括三类：技工学校免学费（“免学费”）、国家助学金（“助学金”）和国家奖学金（“奖学金”），全部来源于财政资金。其中，免学费和助学金由中央、省级和市县财政按比例分担，奖学金由中央财政承担。

本次绩效评价聚焦省人社厅管理的技工学校免学费和助学金资金，依据2024年度项目数据，从政策落实、资金分配及社会效益等维度，通过核查和实地调研，全面评估专项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和可持续性。

（二）立项背景及目的

为全面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规范资助管理，提升资助精准度，陕西省人社厅、财政厅等部门联合设立贫困学生资助专项资金，通过免学费、助学金和奖学金等方式，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负担，激励学习积极性，增强中等职业教育吸引力。

自《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提出“增强职业教育吸引力”“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以来，多项政策陆续出台。财教〔2012〕376号文明确扩大中职免学费范围、完善助学金制度；陕财办教〔2013〕1号文进一步细化陕西省免学费资金分担机制；2019年财科教〔2019〕19号文（《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和教财函〔2019〕104号文分别规范资助资金管理和设立中职国家奖学金；2020年陕财办教〔2020〕206号文（《陕西省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本省资助范围、标准及资金分担方式，推动学生资助政策体系持续完善。

（三）立项依据

根据《国家办法》，贫困学生资助资金由中央与地方财政共同承担，省级财政统筹落实，分担比例按地区分五档执行，陕西省属于第一档，中央与地方按8：2比例分担。《陕西省办法》规定，免学费补

助资金按每生每年平均1600元由中央和省级财政共同补助，超出部分按学校隶属关系由同级财政承担；实际学费低于补助标准的按实补助，民办学校按同类型同专业公办标准补助，学费高出部分可按规定向学生收取。

自2019年4月起，国家助学金资金由中央与地方按8：2比例分担；2021年1月1日起，地方承担部分中省属学校由省级财政负担，市县属学校由省与市县按5：5分担。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支持方向

项目主要以免学费、国家助学金和国家奖学金为主。其中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由中央和地方财政共同承担，国家奖学金由中央财政承担。因此，项目绩效评价以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为主。

1. 免学费

补助对象为技工院校全日制正式学籍一、二、三年级在校生中所有农村（含县镇）学生、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含戏曲表演专业，艺术类其他表演专业学生除外）。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按在校城市学生数（不含城市涉农专业和戏曲表演专业学生数）的15%确定。

免学费标准按照各级人民政府及其价格、财政主管部门批准的公办学校学费标准执行（不含住宿费）。

2. 国家助学金

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为就读我省技工学校全日制正式学籍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按在校人数（不含集中连片地区学生数和涉农专业学生数）的20%确定。陕西省内原43个国家集中连片特困县中等职业学校农村学生（不含县城）全部纳入享受国家助学金范围。

平均资助标准每生每年2000元，具体资助标准按照贫困程度分为两档：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学生每生每年2500元，一般困难的学生每生每年1500元。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生、特困供养学生、孤儿、烈士子女、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及残疾人子女可优先享受家庭经济特别困难资助标准。

3. 国家奖学金

奖励对象为技工院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在校生中特别优秀的学生。

（二）项目支持标准

1. 免学费

免学费补助所需资金，由中央和省级财政按照平均每生每年1600元的标准补助，高出部分按照学校隶属关系，由同级财政承担。陕西省物价局和陕西省财政厅文件《关于调整技工学校收费标准的通知》（陕价费调发〔2002〕70号）规定，技工学校的学费标准为：普通技工学校2,600元/生/年、重点技工学校2,800元/生/年和高级技工学校开办的高技工班3,600元/生/年。

我省根据国家要求免除特定群体学生学费，同时参考该文件规定的学费标准，设立了对应的三档免学费标准。

2. 国家助学金

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

3. 国家奖学金

标准为每生每年6,000元。

4. 资金发放。

学校对符合学费政策的学生，入学时应直接免收其学费，不得“先收后退”（民办学校经批准的学费标准高于财政补助的部分，学校可以按规定继续向学生收取）；对家庭困难的新生，可先办理入学手续，根据核实后的家庭情况予以相应资助。

三、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

我国学生资助体系的总目标为：建立健全全学段覆盖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从制度上保障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失学，促进教育公平。2024年项目组织管理到位，执行及时，资金管理规范，较好完成了年度目标。

（二）阶段性目标

完善学生资助制度，增强职业教育吸引力，培养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确保所有符合免学费条件的学生按标准享受补助。

（三）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与阶段性目标一致，通过完成以下具体绩效指标，保障年度目标落实、实现。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国家助学金及免学费补助资金涉及学生数量125,597人，免学费补助资金涉及学校数量 ≥ 50 所。

—质量指标：国家助学金覆盖面 $\geq 99\%$ ；国家助学金足额拨付率100%。

—时效性指标：免学费和助学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100%。

—成本指标：国家助学金标准为2,000元/年/生；免学费补助资金标准为1,600元/年/生。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技校学生就业率 $\geq 90\%$ 。根据技工院校综合统计报表数据显示，2024年度技校学生就业率为93.1%。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学生、家长抽样调查满意度 $\geq 90\%$ 。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1. 评价结果

根据《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评价组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管理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维度，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和问卷访谈等方式，对2024年陕西省省级贫困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如表3-1所示。

表3-1：总体评价表

指标	A决策	B过程	C产出	D效益	合计
权重	15	25	50	10	100
分值	10.5	24.95	50	10	95.46
得分率	70.00%	99.17%	100%	100%	95.46%

2. 主要绩效

2024年全年，免学费补助资金共惠及院校58所，补助学生数量10.85万人；助学金共惠及院校58所，补助学生数量2.967万人。由于招生数量下降，免学费、助学金申报人数减少。

（二）评价结论

本项目总得分为95.46分，根据《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属于“优”。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权重15分，评价得分10.5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且程序规范，同时绩效制定的目标合理且明确。补助资金按照技工学校办学规模（招生人数）确定，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的要求。在资金安排方面，虽然分配资金较为合理，但目标设置较为宽泛，如国家助学金及时发放率，该指标不好衡量，且受到技工院校的特殊性（如学籍的变动、助学金审核环节）的影响。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权重25分，评价得分24.95分。管理制度健全且制度执行到位，同时也及时开展绩效自评。全年补助资金到位，国家助学金拨付至技工院校后，学校相关管理部门按照补助学生名册，将补助资金发放至学生资助卡。由于技工院校招生人数下降及学籍异动，导致部分资金结余。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权重50分，评价得分50分。2024年度助学金实现全额发放，最终得分与实际得分一致。国家助学金均按照要求全部覆盖，确保每名符合免学费受助条件的学生应助尽助，全面覆盖贫困家庭学生。2024年国家助学金已全额拨付。质量指标均达到年初目标。成本指标全部达成，未超出计划成本。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权重5分，评价得分5分根据技工学校综合统计报表数据显示2024年度技校学生就业率93.1%。超额完成目标。本次满意度调查通

过不记名网络问卷进行，绩效目标共设定2个满意度指标，分别为技工院校满意度和技工院校学生满意度。学校调查显示：对免学费工作的组织开展工作满意度为100%，对免学费实施政策的满意度为100%，对国家助学金政策的组织开展工作满意度为100%，对国家助学金政策实施满意度为100%。

学生调查显示：对免学费申请工作的组织满意度为99.01%，对免学费政策实施的满意度为98.59%，对国家助学金的政策实施满意度为99.95%。综合以上满意度情况，均超过年初设定目标，得5分。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完善政策基础，提供政策保障。 陕西省依据中央五部委《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文件精神，制定并实施《陕西省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资助条件与程序，加强资金使用监管，优化资助管理体制。

2. 凝聚社会力量，强化中职资助队伍建设。学生资助工作被视为一项利国利民的基础性工程。省人社厅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和工作会议，统一思想、部署任务，致力打造一支政策熟、业务精、有爱心的资助工作队伍。

3. 强化学籍信息系统的应用，保障受助学生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加强学生学籍信息和资助信息的管理。依托“全国技工院校电子注册和统计信息管理系统”，严格申报免学费及助学金资助对象，采用人脸识别和第三方核查等方式逐人核定受助资格，确保学生信息真实、完

整、有效。

4. 加大资助政策宣传力度。通过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广泛宣传资助政策，面向贫困家庭详细解读各项资助内容，消除经济顾虑。把握招生、入学、就业等关键节点，创新宣传方式，提升政策知晓率和实效性。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政策知晓度仍待提高

个别学生及家庭对学生资助政策了解不全面，学校在政策宣讲和流程介绍方面仍有深化空间。需在招生、开学、主题班会等环节加强系统宣传与解读。

2. 部分学校操作不规范

调查发现，仍有技工院校采取“先收学费再返还”的方式，违背资助政策要求，反映出学校执行管理和资金发放环节存在漏洞，监管机制有待进一步加强。

七、有关建议

（一）加强规范管理，严格资助程序

技工院校应健全制度，充分利用信息系统，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精准识别资助对象。自学生入学起即加强学籍管理和家庭经济情况摸排，对连片特困、建档立卡学生直接纳入资助流程。严格落实资助卡制度，杜绝“先收后返”。人社部门应加强业务培训、资格审核和资金专户管理，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核查，提升资金发放准确性。

（二）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

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基础。政府和学校应通过多种形式开展政策宣传与解读，提高全社会对资助政策的认知，确保每一名符合条件的学生都能及时了解和享受资助权利。

（三）强化部门协作，保障资金落实

依据《陕西省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加强人社部门与财政部门的协调，确保免学费和助学金资金按时、足额发放，从源头上稳定资助保障机制。

2024 年工伤保险基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工伤保险基金由用人单位缴纳的工伤保险费、工伤保险基金的利息和依法纳入工伤保险基金的其他资金构成。其中，工伤保险费根据以支定收、收支平衡的原则确定费率。

工伤保险基金主要用于下列项目支出：工伤医疗费；一至四级工伤人员伤残津贴；一次性伤残补助金；生活护理费；丧葬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一次性工亡补助金；辅助器具配置费；工伤康复费；工伤职工劳动能力鉴定费；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 年陕西省工伤保险基金收入合计为 32.97 亿元（剔除上级补助及下级上解收入），全年工伤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31.20 亿元（剔除补助下级及上解上级支出），上年结余 43.65 亿元，2024 年本年收支结余为 1.76 亿元，2024 年末滚存结余 45.42 亿元。

（三）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表 1-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区域绩效目标表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陕西省					
险种名称			工伤保险		
中央主管部门及相关 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省级财政 部门	陕西省财 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及相关部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国家税务总 局陕西省税务局		
资 金 情 况	收入预算金额(亿 元)		29.51		
	支出预算金额(亿 元)		29.14		
绩 效 目 标	整体目标		实现基金可持续运行,参保人员社会保险待遇得到有效保障。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基金中长期收支平衡,增强基金可持续性。 目标 2: 基金运行规范安全。目标 3: 基金使用效率逐步提升。		目标 1: 本年度内基金收支平衡。 目标 2: 本年度内基金运行规范,收支管理方面无突出问题。 目标 3: 本年度内基金使用效率得到提升。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决策 指标	政策制定 指标	政策制定依据 及程序	在国家授权范围内,依法依规、按照法定程序制定社会保险基金管理相关政策	依规定程序发布《关于调整工伤保险待遇标准的通知》(陕人社发〔2024〕31号)
	过程 指标	基金预算 管理指标	预决算编制	预决算报表无漏填、错填,编报说明合理	预决算报表无漏填、错填,编报说明合理
			预算执行	严格执行批复预算,预算执行报表报送及时准确	按批复预算执行,及时准确报送预算执行报表
			预算调整	按照国家规定进行预算调整	本年度内无预算调整
		政策执行 指标	参保、缴费率、 缴费基数、待遇	符合国家规定	符合国家规定

			支付范围及标准等政策		
		风险控制指标	基金监督管理	对基金收、支、管等环节开展监督检查，建立查处欺诈骗保长效机制	执行要情报告制度
			基金风险防控	定期开展基金运行情况分析，建立基金运行风险预警和处置机制	制定了《陕西省工伤保险基金风险预警及应急预案》，预案建立了风险预警指标体系、风险等级划分与响应机制、重点领域风险应对措施和保障措施；定期对疑点数据进行分析并报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保险费收入	≥28.98 亿元	31.58 亿元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8.81 亿元	31.18 亿元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费收入占基金收入比重	≥98%	95.79%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	≥98%	99.92%
			其他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	≤1%	0.01%
		时效指标	工伤保险待遇支付或发放及时性	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到位	部分超出时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利息收益率	≥1.1%	1.17%
		社会效益指标	一级至四级伤残津贴月增加额度	≥70 元	1 至 4 级伤残职工每人每月分别增加 88 元、83 元、78 元、74 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金静态可支付月数	≥18 个月	17.47 个月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参保人员综合满意度为 73.22%

	标	标			参保企业综合满意度 为 86.67%
--	---	---	--	--	-----------------------

二、综合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2024 年工伤保险基金”运行总体平稳，收支平衡，出台了有关待遇调整、经办规程的政策制度，信息系统建设稳步推进，为进一步落实全省工伤保险省统筹的要求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但是依然存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深度不够，制度执行有效性不足，部门协作有待提升等情况。

综上所述，“2024 年工伤保险基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6.42”分，评价等级为“B”。评分结果见表 2-1，详细计算过程见附件 1《“2024 年工伤保险基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表 2-1 2024 年度工伤保险基金项目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8.00	6.5	81.25%
过程	22.00	21.5	97.73%
产出	40.00	34.92	89.68%
效益	30.00	23.5	78.33%
绩效评价得分：86.42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B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

1. 政策制定情况。（总分 4 分，得分 3.5 分）

2024 年，省人社厅就《关于调整工伤保险待遇标准的通知（送审稿）》开展了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形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并向省政府报送备案和审查。

2022 年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修订印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工伤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厅发〔2022〕24 号）。2024 年，省人社厅印发了《关于印发〈陕西省工伤保险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陕人社发〔2024〕15 号）。省级政策出台稍晚，扣减 0.5 分。

2. 绩效目标情况。（总分 4 分，得分 3 分）

省社保局失业与工伤保险经办处填报了《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区域绩效目标表》。从整体目标、总体目标、年度目标三个层面明确了工伤保险基金运行管理的目标任务，目标设置科学合理。但部分二级指标未进一步细化分解，且指标值未量化，以定性描述为主，扣减 1 分。

（二）过程

1. 预算管理情况。（总分 9 分，得分 9 分）

2024 年，省社保局填报工伤保险基金预决算收支表，省财政厅汇总各类社保基金整体情况后编制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和 2024 年财政决算草案。预算草案经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后，省财政厅在二十日内向本级相关部门批复预算。省社保局按月、季填报工伤保险基金收支情况。陕西省 2024 年工伤保险基金不存在预算调整情况。

2. 政策执行情况。（总分 7 分，得分 7 分）

经现场核实参保企业名单和行业类型，未出现超出规定的参保范围的情况。工伤保险基金的费率管理包括基准费率和浮动费

率。2024 年，陕西省省本级和西安市（含高新区、莲湖区和灞桥区）无实行浮动费率的参保企业。缴费基数在合理范围。保险费收入均已及时记账。

工伤保险基金主要支出项目包括医疗费用、康复费用、安置伤残辅助器具费用、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一至四级伤残津贴、一次性医疗补助金、生活护理费、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丧葬补助金和供养亲属抚恤金等，经办机构均已按照上述支出的有关规定支付了相关待遇。

未见相互挤占和调剂、违规投资运营和用于平衡一般公共预算的相关支出。

3. 风险控制情况。（总分 6 分，得分 5.5 分）

2024 年，省人社厅制定了《陕西省工伤保险经办规程（试行）》，经办规程统一、完善了工伤保险工作流程。省人社厅还制定了《陕西省工伤保险基金风险预警及应急预案》，预案建立了风险预警指标体系、风险等级划分与响应机制、重点领域风险应对措施和保障措施。此外，省人社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陕西省社会保险基金要情报告管理的通知》。省社保局按照人社部要求编报了 2024 年度工伤保险统计年报，就 2024 年我省工伤保险基金整体运行情况作出分析。

2024 年陕西省省本级、西安市市本级、灞桥区、莲湖区和高新区共收到上级推送的疑点信息 2380 条，并进行核查，核查结果未发现需要整改的疑点信息。

2024 年，陕西省省本级、西安市市本级、灞桥区、莲湖区和高新区均主动进行疑点数据筛查，且未发现问题资金。但西安市市本级以非固定的比例（15%~25%）随机抽取疑点数据进行主动稽核，未对各月的全部疑点数据进行主动稽核，扣减 0.5 分。

（三）产出

1. 数量情况。（总分 6 分，得分 4.57 分）

2024 年工伤保险费决算收入占预算调整后保险费收入的比例 108.95%，扣减分值 0.395 分。2024 年保险费决算收入较 2023 年决算收入增长率 6.31%，增长率在 5%~20%之间。2024 年保险费预算收入较去年预算收入增长率 14.17%，增长率在 5%~20%之间。

2024 年工伤保险待遇支出决算数占调整后预算数的比例 108.23%，扣减分值 0.823 分。2024 年工伤保险待遇支出决算数较 2023 年工伤保险待遇支出决算数增长率 5.50%，增长率在 -10%~20%之间。2024 年工伤保险待遇支出预算数较 2023 年工伤保险待遇支出预算数增长率 22.11%，扣减分值 0.211 分。

2. 质量情况。（总分 20 分，得分 18.75 分）

2024 年，保险费收入占基金收入比重=95.79%。待遇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99.92%。其他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 0.01%。

经现场抽查 18 位待遇申领人员档案资料，资料均根据《工伤保险条例》《陕西省实施〈工伤保险条例〉办法》《工伤认定办法》等规章的要求提供完整，且经办机构审核归档。

经办机构业务部门线上填报并按支付标准审核待遇申请项目及额度，按批次发送至财务部门，财务部门审核无误后，将待遇转入各待遇人或企业账户。未发现人为修改待遇金额、现金转账或多发等情况。

2024 年，陕西省省本级主要采用“陕西社会保险 APP”认证模式，由待遇领取人完成资格认证，或由其家人等完成“亲友”认证。西安市市本级、莲湖区、灞桥区和高新区主要采取告知承诺制形式进行申报，西安市将认证权赋予企业，缺少安全高效的监督机制，扣减 0.75 分。

2024 年，省人社厅以社会保险一体化框架为基础，完成失业、工伤保险省级统筹信息系统建设工作，目前省本级和宝鸡市已完成新旧系统切换工作，并决定于 2025 年 5 月中、下旬在咸阳市等 9 市区开展应用工作。目前，在省本级、西安市市本级、莲湖区、灞桥区和高新区参保人员可通过“陕西社会保险 APP”“西安人社 12333”微信公众号等移动设备端进行个人信息实时查询。此外，在西安市市本级、莲湖区、灞桥区和高新区参保的待遇人在工伤认定后，选择在西安市市本级、莲湖区、灞桥区和高新区合作的医疗机构进行治疗的，相关治疗费用可以由经办机构直接结算，无需待遇人垫付后再报销。但省本级暂无法实现与合作的医疗机构直接挂账结算，扣减 0.5 分。

2024 年，省人社厅提取工伤保险预防费用 3300 万元，并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了 2024 年“走进奔跑者”主题宣传活动暨

《工伤保险条例》颁布实施 20 周年和职业伤害保障试点 2 周年纪念宣传活动；西安市、莲湖区、灞桥区和高新区分别开展了多项工伤预防宣传、培训活动。陕西省工伤预防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编写的《陕西省工伤预防项目规范指南（2024 年版）》规范了全省工伤预防项目的采购、实施、验收等工作流程。

3. 时效情况。（总分 14 分，得分 11.6 分）

经现场核查 2024 年部分办理参保、变更登记的记录，未发现存在办理参保、变更登记的时限超过 10 个工作日的情况。经现场核查 2024 年部分工伤认定受理、决定和送达的记录，未发现陕西省省本级、西安市市本级、莲湖区和高新区存在工伤认定受理、决定和送达超出时限规定的情况，灞桥区存在一例工伤认定送达超出时限规定的情况。经现场核查 2024 年部分劳动能力鉴定受理和作出结论的记录，未发现陕西省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和西安市劳动能力鉴定中心存在劳动能力鉴定受理和作出结论超出时限规定的情况。经现场抽查待遇申请支付档案，部分业务（13 例）存在超出 20 个工作日的时限规定，部分待遇（10 例）审核时间至支付时间超出 2 个工作日，扣减 2.4 分。

（四）效益

1. 经济效益情况。（总分 4 分，得分 4 分）

2024 年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合计为 53,139,162.63 元，年末滚存结余为 4,541,595,887.68 元。利息收益率= 基金利息收入/年末滚存结余=1.17% $\geq$ 1.1%。

2. 社会效益情况。（总分 9 分，得分 9 分）

陕西省省本级、西安市市本级、莲湖区、灞桥区、高新区经办机构的经办窗口均提供了多项相关告知服务。并通过现场告知、陕西政务服务网公示和西安市人社局公共服务平台单位网上办事大厅告知等形式向用人单位提供参保登记流程和所需资料清单。全省建立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的工伤认定管理体制。市（区）、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按照工伤认定管辖权限开展工作。劳动能力鉴定由省、市（区）设立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组织实施，市（区）劳鉴委负责本辖区内和委托的劳动能力初次鉴定、复查鉴定，省劳鉴委负责对初次或复查鉴定结论不服提出的再次鉴定。鉴定工作按照《工伤职工劳动能力鉴定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

2024 年部分待遇标准有所增幅，调整标准和原则如下：一是伤残津贴，二是供养亲属抚恤金，三是生活护理费。同时，核定 2024 年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为 1036420 元，较 2023 年一次性工亡补助金 985660 元增加 50760 元，增长 5.15%。

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工伤保险参保人员及单位的政策知晓度分别为 85.14%、80.43%，本次评价综合政策知晓度为 82.79%。

3. 可持续影响情况。（总分 5 分，得分 4.5 分）

2024 年工伤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为 4,541,595,887.68 元，全年工伤保险基金支出合计为 3,120,339,619.61 元。基金支撑能力= 17.47 个月 $\leq$ 18 个月，扣减 0.5 分。

4. 满意度情况。（总分 12 分，得分 6 分）

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参保人员对工伤保险政策与服务的综合满意度为 73.22%，参保单位对工伤保险政策与服务的综合满意度为 86.67%，扣减 6 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工伤认定重大疑难案件集体研讨会议制度

西安市灞桥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建立了《工伤认定重大疑难案件集体研讨会议制度》。集体研讨会议能够从多维度展开讨论，提出专业意见，从源头减少行政争议的产生。

（二）推出了一系列便民措施

各经办机构均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办理业务。同时还有一些别具特色的便民举措，如：西安市高新区经办机构将分属不同部门、不同窗口的业务进行全面整合，实现 133 项社保业务和 69 项人事代理业务全流程“一窗通办”；西安市灞桥区经办机构建立工伤经办人员工作联系微信群，发布工伤保险最新政策和办理要求，及时解答各参保单位经办人员的问题。

五、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深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首先，绩效目标表不够细化量化。政策和过程指标的三级指标由多个指标融合成一个指标，且指标值都是定性描述，各部门未根据各自履职目的尽可能细化量化指标，影响绩效目标发挥牵引和激励作用。其次，基金运行过程中缺乏绩效运行监控。基金

的监管重点放在了疑点数据的稽核，而缺乏在事中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从而影响主管部门及时纠偏。最后，绩效评价的实施工作有待优化。基金的运行管理工作涉及税务、财政、人社三个部门，三个部门都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而目前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时，多以人社部门为评价对象，忽视了对税务、财政的考核，绩效评价的结果在一定程度上不够客观完善。

（二）基金的收、管、支各环节执行有效性有待改善

工伤保险基金征收工作由税务部门负责，税务部门归集之后转入国库，人社部门同时做记账处理，财政部门按季度分别与各部门开展对账工作，但全省统一的三方对账机制并未真正实施。

基金稽核的力度和方式有待提升和优化。首先，人社部门对疑点数据的稽核力度有限。疑点数据量大、信息量大且复杂、稽核内容需跨部门配合，经办机构只能按比例抽查，还未实现对所有疑点数据的逐条核定。其次，在对待遇人员进行长期待遇资格认证过程中，主要通过用人单位确认待遇领取人资格状态，核实责任落在了单位企业。

待遇支付的及时性和准确性还需进一步提升。首先，由于工伤待遇支付需要对各类资料进行严格审核，加上每笔支付申请所附资料个性化差异较大，出现了支付审核时限不一且差异性大的情况。其次，经办机构审批后的核定工伤待遇足额发放至参保单位，但参保单位收到工伤待遇资金后是否及时足额转拨给工伤职

工，没有建立相关回访制度进行跟踪，无法保障工伤职工及时足额收到工伤待遇资金。

（三）部门协作需深化，不断加强推进省统筹工作

首先，工伤保险基金是在人社部门的主管之下开展运行，但完成工伤的认定、支付、基金的收缴、管理需要税务、财政、卫生、医保、公安等多个部门的协调配合。部门之间的协作壁垒需进一步打破。其次，省统筹文件里的各项工作规划还未真正落地。例如，全省统一的信息系统还在推广使用过程中，各地市还处在新旧系统切换使用的关键期，大量的数据待处理，未来此业务系统如何与财务系统、税务系统、卫生系统等进行联通亟待解决。

六、有关建议

（一）树牢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构建社保基金绩效管理体系

由财政部门牵头，联合人社、税务、卫健、医保等主要部门，梳理每项基金的财务管理和业务管理内容，构建包含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的绩效管理框架。重点明确各项基金的绩效评价标准，包含评价原则、指标、方法、程序等内容，进而有效推动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

（二）借助信息化手段规范业务流程，提高基金管理效能

一是加快工伤保险业务数据信息系统上线使用，完善跨部门、多层次、信息共享机制，实现业务数据信息资源共享。定期开展专项业务培训，特别是新系统使用的业务培训，提升经办服务质效。二是建议采取人脸识别的远程认证方式进行工伤长期待遇人

员资格认证，提供便捷的认证渠道，提升工伤保险服务。三是建立回访制度，同时推进工伤待遇社会化发放。根据目前工伤待遇支付情况，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制订回访制度并落实执行。

（三）部门单位“同卷共答”，深入落实“省统筹”

首先部门和单位不仅需明晰统一的目标和各自的职责，更需打破“本位主义”的“思想枷锁”，积极合作理清职责交叉地带的工作内容和重点，使工作程序环环相扣。其次建立有效沟通机制，搭建沟通平台，优化沟通方式，定期召开跨部门会议对接任务进度，实现信息实时共享，让各部门及时了解进展和问题。最后建立统一考核标准，绩效目标“三合一”，绩效考评共参与，促使各部门为实现同一目标而积极主动努力。

